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

第二十八届会议

2017年11月27日至12月1日，日内瓦

有技术转让倡议和活动的国际论坛和会议摸底调查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1. 在2016年10月31日至11月4日举行的第十八届会议上，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要求秘书处“对其他国际论坛正在探讨的倡议和活动进行摸底盘点，以便向CDIP提供有关目前讨论技术转让问题的其他国际论坛和会议，以及知识产权如何在这一领域继续发挥作用的最新信息。”
2. 据此，本文件附件载有一份有关产权组织以外目前正在讨论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非详尽的汇编，以及产权组织在国际论坛和会议中所发挥作用的概述。
3. 请CDIP注意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信息。

[后接附件]

一、导 言

1. 对于国际论坛目前正在进行的有关技术转让问题的倡议和活动的摸底调查已经开展，调查结果可见于下文第三部分和第四部分关于目前正在讨论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非详尽的汇编。汇编侧重于联合国系统内国际性和区域性的政府间论坛和会议。汇编根据每个论坛或会议的名称编列，并指明了协调机构、关注主题、与会方、与技术转让的联系、简要说明以及该论坛或会议的活动频率。活动频率系指常规会议的时间安排，不包括特别会议或闭会期间的工作。汇编中使用的数据从公开来源收集。下文第二部分还概述了产权组织在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中所发挥的作用。

二、产权组织在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中所发挥的作用

2. 产权组织根据其任务授权，监测和参与大量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产权组织参与与其任务授权相关的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除其他事项外，要求跟踪这些论坛和会议中正在进行的进程和讨论，酌情参与此类讨论，以及对产权组织的相关专业能力进行内部协调，以便为这些讨论有效作出贡献。为此，产权组织通过其各个计划，包括计划 9、10、14、16、18、20、21 和 30，努力加强与其他联合国组织、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合作伙伴关系。

3. 产权组织在其任务授权的范围内，作为成员或观察员，为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的讨论作贡献。产权组织特别参与了与知识产权和创新相关的联合国机构间进程，包括在技术促进机制框架内建立的联合国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跨机构任务小组（机构间工作组），以及诸如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大会等联合国主要机构的相关会议。在这一背景下，产权组织向相关的多边进程和倡议提供了技术贡献和信息，确保这些倡议充分从产权组织的知识和专业能力中受益。

4. 产权组织作为联合国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跨机构任务小组（机构间工作组）的成员，在联合国系统内持续开展了有关科学、技术和创新的举措、机制和计划的摸底调查进程，为机构间工作组的工作作出贡献。这一进程最终旨在促成建立一个在线平台，宗旨是：“(i) 用于对联合国内外现有科学、技术和创新举措、机制和计划的相关信息进行全面的摸底调查，并作为信息门户；(ii) 便利获取关于促进科学、技术和创新的举措和政策的信息、知识、经验，以及最佳做法和取得的经验教训；以及(iii) 促进传播世界各地创造的相关开放获取科学出版物。”¹

5. 产权组织同样致力于提高现有和潜在政府间合作伙伴对其计划和服务的认识，以便这些计划和服务得以有效提供，并可用于实现共同目标。除其他事项外，产权组织通过制作大量技术转让问题的国际论坛和会议所关注的主题事项的报告和出版物，提供了事实资料。这些出版物包括《全球创新指数》、《产权组织专利态势报告》、《全球挑战报告》和《全球挑战概述》以及《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概览》。文件 CDIP/17/9 中提供了对产权组织与技术转让相关的活动更详尽的汇编。

三、联合国系统内全球政府间论坛和会议选编

《生物多样性公约》（CBD）缔约方会议

协调机构：《生物多样性公约》（CBD）秘书处

¹ 见于：<https://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tfm>。

关注议题：环境（生物多样性）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6 条：“每一缔约国认识到技术包括生物技术，且缔约国之间技术的取得和转让均为实现本公约目标必不可少的因素，因此承诺遵照本条规定向其他缔约国提供和/便利其取得并向其转让有关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持久使用的技术或利用遗传资源而不对环境造成重大损害的技术。”

说明：《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23 条第 4 款：“缔约国会议应不断审查本公约的实施情形，为此应：
(a) 就按照第 26 条规定递送的资料规定递送格式及间隔时间，并审议此种资料以及任何附属机构提交的报告；(b) 审查按照第 25 条提供的关于生物多样性的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意见；(c) 视需要按照第 28 条审议并通过议定书；(d) 视需要按照第 29 和 30 条审议并通过对本公约及其附件的修正；(e) 审议对任何议定书及其任何附件的修正，如做出修正决定，则建议有关议定书缔约国予以通过；(f) 视需要按照第 30 条审议并通过本公约的增补附件；(g) 视实施本公约的需要，设立附属机构，特别是提供科技咨询意见的机构；(h) 通过秘书处，与处理本公约所涉事项的各公约的执行机构进行接触，以期与它们建立适当的合作形式；(i) 参酌实施本公约取得的经验，审议并采取为实现本公约的目的可能需要的任何其他行动。”

活动频率：两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s://www.cbd.int/cop/>

《水俣公约》缔约方会议

协调机构：《水俣公约》秘书处

关注主题：环境（汞）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水俣公约》第十三条第三款：“迫切鼓励各方通过多边、区域和双边来源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以及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用以增强和增加针对汞采取的行动，以期从财政资源、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诸方面为协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执行本公约提供支持。”

说明：“《关于汞的水俣公约》是一项多方环境协定，关注导致广泛汞污染的具体人类活动。”

活动频率：定期

参考资料：<http://www.mercuryconvention.org>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缔约方会议

协调机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秘书处

关注主题：环境（气候变化）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四条：“所有缔约方，考虑到它们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以及各自具体的国家和区域发展优先顺序、目标和情况，应：……在所有有关部门，包括能

源、运输、工业、农业、林业和废物管理部门，促进和合作发展、应用和传播（包括转让）各种用来控制、减少或防止《蒙特利尔议定书》未予管制的温室气体的人为排放的技术、做法和过程。”

说明：“缔约方会议是《公约》的最高决策机构。所有作为《公约》缔约方的国家都要出席缔约方会议，在会议上审查《公约》和其他任何缔约方会议通过的法律文书的落实情况，并作出促进《公约》有效落实的必要决策，包括机构和行政安排。”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unfccc.int/bodies/body/6383.php>

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理事会

协调机构：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UN-OHRLLS）

关注主题：科学、技术和创新

与会方：联合国秘书长任命的专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章程》（A/71/363）：“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的目标是：[……] (e) 促进并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发现、利用和获取适用技术，促进并协助向最不发达国家转让这种技术，同时尊重知识产权，培养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利用技术的国家和区域能力，从而带来变革。”

说明：“技术库应包括：(i) 理事会，应作为技术库的管理机构[……]”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或更高频率）

参考资料：<http://unohrlls.org/technologybank/>

全球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对话

协调机构：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部）

关注主题：发展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对话旨在确保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现有的伙伴关系和应对措施的经验可以为今后的伙伴关系提供信息，包括融资、能力建设、技术转让、技术合作或机构发展。”

说明：大会第 70/202 号决议：“大会[……]决定按照《萨摩亚途径》第 101 段并根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优先目标，建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框架，通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检测和确保充分履行各项保证和承诺，以推动切实有效地贯彻现有的伙伴关系，特别是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新发起的伙伴关系，并鼓励为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建立新的和持久的伙伴关系。”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www.sids2014.org/partnershipframework>

全球研究、创新和辅助技术教育（GREAT）峰会

协调机构：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关注主题：公共卫生（辅助技术）

与会方：相关国家（捐助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专业组织、学术机构、用户群体）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GREAT 峰会有以下目标：(i) 推进全球优先研究议程；(ii) 在以下方面建立主题研究合作：辅助技术的效果、成本和经济影响，辅助技术政策、系统、服务提供模式和最佳做法，高质量和负担得起的辅助技术，辅助技术部门的人力资源，评估辅助技术需求和未满足需求的标准和方法；(iii) 确定新的研究资助机会；(iv) 推动创新教育和认证；(v) 致力于建立一个共同的影响评估工具；及(vi) 展示开创性的研究和教育。”

说明：“GREAT 峰会是全球辅助技术合作（GATE）的一项倡议，由世卫组织于 2014 年创建，旨在推动建立一个所有有需要的人都可以获得高质量、负担得起的辅助技术的世界，以引领健康和有质量的生活。GREAT 峰会旨在进一步推动全球辅助技术研究议程；并建立研究协作，推动创新教育和认证，以及展示辅助性教育的开创性发展。”

参考资料：http://www.who.int/phi/implementation/assistive_technology/great_summit/en/

小岛屿国家机构间协商组（机构间协商组）

协调机构：联合国

关注主题：发展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包括区域和国际开发银行、双边捐助者、联合国系统、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继续提供足够的支持，包括建设能力和根据相互商定的条件转让技术，以拟定和实施国家、区域和区域间能源政策、计划和战略，解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各种特别脆弱性。”

说明：“机构间协商组是工作层面的非正式协商机制，联合国相关机构以及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的联络点聚集于此，交换意见和信息。协商组探讨各种加强协调和协作行动的方法和手段，以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根据各自的专长领域落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s://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topics/sids/iacg>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机构间协调小组（机构间协调小组）

协调机构：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关注主题：公共卫生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机构间协调小组致力于“根据相互商定的条款加强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并加强技术援助与合作，以控制和预防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加强国际合作和资助，以

支持制定和落实国家行动计划，包括监控和监测及加强卫生系统和研究监管能力，而不会危及特别是中低收入国家的卫生状况，或构成获得护理的障碍。”

说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机构间协调小组是“一个[联合国秘书长经与世界卫生组织、动物卫生组织及粮食及农业组织磋商建立的]特别机构间协调机构，旨在为确保持续有效地解决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问题所需的方法提供技术指导。”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www.who.int/antimicrobial-resistance/interagency-coordination-group/en/>

ITU-D 研究组

协调机构：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

关注主题：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

与会方：相关国家、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国际电联发展部门致力于“为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发展采用具有效率的技术解决方案”

说明：“ITU-D 研究组为研究解决信通技术重点问题而给所有成员国和部门成员（包括部门准成员和学术成员）提供了交流经验、表达看法、交换意见并就适当战略达成共识的机会。ITU-D 研究组负责根据成员提交的输入文件起草报告、指导原则和建议书。”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s://www.itu.int/net4/ITU-D/CDS/sg/index.asp?lg=1&sp=2014>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STI 论坛）

协调机构：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关注主题：科学、技术和创新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之间的联系：大会第 70/1 号决议：“论坛将提供一个平台，促进相互交流，牵线搭桥，在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创建网络和建立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以确定和审查技术需求和差距，包括在科学合作、创新和能力建设方面的需求和差距，并帮助开发、转让和传播相关技术来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

说明：大会第 70/1 号决议：“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将[……]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s://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TFM/STIForum2017>

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政府间工作组

协调机构：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联合国减灾办公室）

关注主题：减少灾害风险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包括通过加强技术和资金支持以及以共同商定的减让和优惠条件转让技术，为减少灾害风险进一步提供协调、持续和适当的国际支持，尤其是向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非洲国家以及面临特殊挑战的中等收入国家提供支持，协助它们发展和增强本国能力……通过现有机制，即双边、区域和多边合作安排，包括联合国和其他有关机构，增强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获得资金、无害环境技术、科学和包容性创新以及知识和信息共享的机会；[……]促进使用和扩大全球技术库和全球系统等专题合作平台，实现专门技能、创新和研究成果共享，并确保获得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技术和信息。”

说明：“《仙台框架》是一项为期 15 年的、自愿性、不具约束力的协定，承认国家在减少灾害风险方面发挥主要作用，但是责任应与包括地方政府、私营部门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内的多利益攸关方共同承担。”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www.unisdr.org/we/coordinate/sendai-framework>

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科技促委会）

协调机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

关注主题：科学、技术和创新

与会方：相关国家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委员会作为一个论坛，旨在：审议科技问题及其对发展的影响；提高对科技政策的认识，特别是对于发展中国家，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内制定科学和技术事项的建议和指导原则。”

说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科技促委会）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的附属机构。委员会的成立是为了通过分析，向大会和经社理事会提供有关问题的高级别咨询意见和适当的政策建议或备选办法，以使这些机构能够指导联合国今后的工作，制定共同政策和商定适当的行动。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unctad.org/en/Pages/CSTD.aspx>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科学、技术和创新问题小组：讲习班和会议

协调机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关注主题：科学、技术和创新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工发组织重点针对科学、技术和创新问题实施技术合作方案，对技术鸿沟进行衡量和分析，并致力于以系统和可持续的方式缩小技术鸿沟。”

说明：“科学、技术和创新小组举办一系列培训、讲习班和会议，以促进讨论、同行审评和演示活动。”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www.unido.org/what-we-do/advancing-economic-competitiveness/investing-in-technology-and-innovation/o51610/science-technology-and-innovation.html>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技术机制：技术执行委员会

协调机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秘书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关注主题：环境（气候变化）

与会方：相关国家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坎昆协议》：“技术执行委员会的职能为：(a) 提供关于技术需要的概览和关于开发和转让缓解和适应技术的政策和技术问题分析；(b) 考虑并建议有关行动，以促进技术开发和转让从而加速缓解和适应行动；(c) 就与技术开发和转让有关的政策和方案优先事项建议指导意见，特别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缔约方；(d) 促进和便利政府、私营部门、非营利组织和学术界及研究界在缓解和适应技术的开发和转让方面的合作；(e) 建议为解决技术开发和转让方面的障碍的行动，以扶持加强缓解和适应行动；(f) 寻求与相关国际技术倡议、利害关系方和组织合作，并促进各种技术活动、包括《公约》下和《公约》外的活动之间的连贯一致和合作；(g) 在国际、区域和国家三级，通过相关利害关系方之间特别是政府与有关组织或机构之间的合作，推动拟订和利用技术路线图或行动计划，包括制订最佳做法指南，作为缓解和适应行动的促进工具。”

说明：《坎昆协议》：“技术执行委员会和气候技术中心与网络应在缔约方会议的指导下，按照各自的职能，便利有效实施技术机制；119. [...] 技术执行委员会应进一步执行第 4/CP.7 号决定通过并得到第 3/CP.13 号决定支持的为促进《公约》第四条第 5 款的执行而采取有意义和有效行动的框架。”

活动频率：每半年一次（或更高频率）

参考资料：<http://unfccc.int/ttclear/support/technology-mechanism.html>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技术转让行动：利益攸关方会议

协调机构：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关注主题：公共卫生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技术转让行动“举办利益攸关方参加的讲习班以便处理在技术转让接受能力方面的薄弱环节。”

说明：“技术转让行动[...] 努力做到：确认在何处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卫生相关技术将提高这些产品的可及性并进而改善健康；在适当时促进和便利这种技术转让。”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www.who.int/phi/programme_technology_transfer/en/

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WSIS）论坛

协调机构：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关注主题：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2003 年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期间通过的题为“建设信息社会：新千年的全球挑战”的《原则宣言》认识到“伙伴关系，特别是发达和发展中国家，包括处于经济转型期的国家，在信息通信技术产品和服务的研发、技术转让、制造和使用中结成伙伴关系对于促进能力建设和信息社会的全球性参与至关重要。”

说明：“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WSIS）[……]发起目的是创建一个不断发展的多利益攸关方平台，以便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层面通过结构化和包容性的方式，解决信通技术带来的问题。”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s://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index.php?page=view&type=30022&nr=102&menu=3170>

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贸易与技术转让工作组

协调机构：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

与会方：相关国家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技术转让工作组[……]目的是审查贸易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之间的关系，以及增加向发展中国家技术流动的方式。”

说明：“技术转让工作组由各国部长在多哈创建，目的是审查贸易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之间的关系，以及增加向发展中国家技术流动的方式。”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s://www.wto.org/english/tratop_e/devel_e/dev_wkgrp_trade_transfer_technology_e.htm

四、联合国系统内区域政府间论坛和会议选编

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移中心（亚太技转中心）管理委员会：高级别会议

协调机构：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移中心（亚太技转中心）

与会方：相关国家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亚太技转中心的目标是加强该地区的技术转移能力，并促进向/从成员国进/出口无害环境技术。”

说明：“亚太技转中心是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之下的联合国区域机构。”

活动频率：每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www.apcctt.org/governance-of-apcctt>

区域生物桥倡议圆桌会议

协调机构：《生物多样性公约》（CBD）秘书处

与会方：相关国家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6 条：“每一缔约国认识到技术包括生物技术，且缔约国之间技术的取得和转让均为实现本公约目标必不可少的因素，因此承诺遵照本条规定向其他缔约国提供和/或便利其取得并向其转让有关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持久使用的技术或利用遗传资源而不对环境造成重大损害的技术。”

说明：“生物桥倡议是一个总体方案，侧重点是催化和促进《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及其《生物安全议定书》（《卡塔赫纳议定书》）与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之间的技术和科学合作。生物桥倡议通过[……]为各国和各机构创建一个空间，以共享彼此的知识、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从而促进缔约方之间的技术和科学合作。”

活动频率：特别会议

参考资料：<https://www.cbd.int/biobridge/>

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

协调机构：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

关注主题：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

与会方：相关国家、政府间组织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关注以下问题：[……]在区域和次区域各级转让和应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加强科学、技术与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相关合作的政策选择和战略，包括区域技术转让机制。”

说明：“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关注以下问题：(i) 将信息和通信技术相关问题纳入发展政策，计划和方案；(ii) 在区域和次区域各级转让和应用信息和通信技术；(iii) 减少灾害风险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包括空间应用；(iv) 发展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利用科技促进创新的人力和机构能力；(v) 加强关于科学、技术与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合作的政策选择和战略，包括区域技术转让机制；(vi) 将科学、技术与创新问题纳入发展政策、战略和计划的主流。”

活动频率：两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www.unescap.org/committee/committee-information-and-communications-technology-science-technology-and-innovation>

联合国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

协调机构：联合国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

关注主题：科学、技术和创新

与会方：相关国家

与技术转让的联系：西亚经社会第 315(XXVIII)号决议：“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开展以下工作：[……]监测在技术领域取得的进展，一方面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因特网治理、数字经济和信息社会的进展，另一方面则涉及科学研究和技术转让领域的进展；并拟订加强这些领域发展的建议。”

说明：西亚经社会第 315(XXVIII)号决议：“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开展以下工作：(a)确定西亚经社会关于技术促进发展的工作方案和中期计划优先事项，包括科学研究和创新、数字经济和信息社会、知识经济和新兴领域；(b)监测在技术领域取得的进展，一方面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因特网治理、数字经济和信息社会的进展，另一方面则涉及科学研究和技术转让领域的进展；并拟订加强这些领域发展的建议；(c)跟踪落实与次级方案 4 有关的区域和国际进程、会议和论坛，协调区域努力以执行这些会议的决定和建议；(d)支持秘书处继续贯彻执行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并参与 2015 年后世界首脑会议的相关活动和项目；(e)推动秘书处为支持与阿拉伯国家部长级理事会、各种组织和联盟进行合作而开展的工作，包括与阿拉伯国家通信和信息技术部长理事会、阿拉伯行政发展组织和其他专门机构进行合作，以此除能力建设之外，还统一协调政策和战略，支持沟通和伙伴关系并协调在国际一级的立场。”

活动频率：两年一次

参考资料：<https://www.unescwa.org/events/committee-technology-development-1st-session>

[附件和文件完]